**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1年预算公开报告**

2021年 5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为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承担全盟住房公积金服务工作。

（二）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相关辅助工作。

2.拟制、落实全盟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计划，拟制全盟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3.承担全盟行政辖区内各类单位及职工、自由职业者和个体工商户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的记载工作。

4.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保值和归还。

5.承担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办理和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发放、回收工作。

6.承办盟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7.完成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预算包括：盟中心本级和旗县市（区）分支机构预算。

（一）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盟本级及下设分支机构预算单位共13家，其中：财政拨款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3家。

人员基本情况：全盟住房公积金中心系统编制人数77人，实有人数77人，其中：在职职工68人，人才引进人员9人；退休人员15人，享受遗属费2人，临时用工人员51名。

（二）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锡林郭勒盟住房公积金中心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2 | 盟住房公积金中心锡林浩特市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3 | 阿巴嘎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4 | 苏尼特左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5 | 苏尼特右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6 | 东乌珠穆沁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7 | 西乌珠穆沁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8 | 太仆寺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9 | 镶黄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10 | 正镶白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11 | 正蓝旗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12 | 多伦县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13 | 乌拉盖管理区服务部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预算收入2650万元，比2020年预算2852.96万元减少202.96万元，减少7.1%，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退休2人，调出1人，相应工资及“五险一金”减少17.08万元；二是项目资金比2020年减少169.4万元。

支出预算2650万元，比2020年预算2852.96万元减少202.96万元，减少7.1%，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退休2人，调出1人，相应工资及“五险一金”减少17.08万元；二是项目资金比2020年减少169.4万元。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26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50万元，占比10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26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5.5万元，占比50.4%；项目支出1314.5万元，占比49.6%。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专业活动”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65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6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住房公积金管理支出265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42.9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0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退休2人，调出1人，相应工资及“五险一金”减少17.08万元；公用经费92.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取暖费15万元根据财政预算要求列入项目支出中；项目支出131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9.4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预算一次性采购三年的委托业务费210万元，2021年预算未安排。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 万元，增长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未批复，待批复后公开。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预算安排机关经费570.59万元，其中：办公费101.25万元，工会经费14.82万元，福利费18.52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0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107万元，物业管理费30万元，差旅费50万元，取暖费15万元，维修（护）费38万元，租赁费10万元，会议费7万元，培训费50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协会会费3万元，印刷费30万元，手续费30万元，公告宣传费20万元。

2021年，我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70.59万元，比上年减少15.48万元，减少2.64%。原因一是2021年预算专用材料费根据预算要求列入办公费中；二是因公积金业务开展需求量，办公费比上年减少10.75万元；三是手续费比上年减少4万元。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财政未批复，待批复后公开。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共有车辆15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5辆，与2019年相比无增加，其中有2辆车待报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全盟住房公积金系统资产总额3969.6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308.70万元，固定资产4613.71万元，累计折旧2279.44万元，无形资产611.58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284.88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1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1个，公开绩效目标11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314.5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霞 联系电话：828589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10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